

邢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通知）

邢人社办〔2024〕98号

邢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开展2024年邢台市高校毕业生等青年 就业服务攻坚行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经开区社会事务局、市高新区党群工作部，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按照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开展2024年河北省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服务攻坚行动的通知》（冀人社字〔2024〕124号）有关要求，定于2024年7月-12月，面向2024届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和在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登记的失业青年（包括往届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和16-24岁失

业青年），开展以“助力攻坚 就创青春”为主题的就业服务攻坚行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准确把握目标要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四次集体学习时关于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的重要讲话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把促进青年特别是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聚焦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和登记失业青年求职关切，以实名登记台账为基础，集中提供政策落实、招聘对接、困难帮扶、能力提升、权益维护等不断线就业服务，力争有就业意愿的毕业生和登记失业青年年底前都能实现就业或参加到就业准备活动中。

二、积极推进政策落实。各县（市、区）要做好新一轮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创业政策承接，推动政策能出早出、能出尽出，提高政策精准度。要集中开展政策进校园、进社区、进企业活动，发布就业创业政策清单，逐项开展“看得懂算得清办得明”宣传解读，把政策讲清讲透，提高政策知晓度。依托河北人社一体化公共服务平台，按月进行信息比对，及时锁定政策对象，变“人找政策”为“政策找人”。持续优化简化办事流程，明确办理时限，推行“直补快办”“政策计算器”等服务方式，集中兑现资金补贴等政策，提高政策落实率。（责任单位：就业促进科、就业服务中心、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集中发布求职指引。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要充分运用各种渠道，集中发出致 2024 届高校毕业生的一封信，重点亮出“四个一”，即一份公共就业服务、档案管理机构等名录，一张就业创业、人才引进、档案转递等服务清单，一系列公共招聘网、人才网、优质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等招聘渠道，一批求职登记小程序、失业登记全国统一服务平台、河北人社一体化公共服务平台等求助途径，为未就业毕业生等青年提供求职指引和便利。（责任单位：就业服务中心、人才交流中心、人力资源流动管理科、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四、迅速建立实名台账。7 月底前，省人社厅对接省教育厅，全面获取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实名信息，分期下发至各市县，各县（市、区）要做好准备，依据系统数据抓紧核实完善毕业生状态信息，建立 2024 届未就业毕业生实名台账。用好未就业毕业生求职登记小程序，开放线上线下求助渠道，允许未就业毕业生在户籍地、常住地、求职地进行失业登记或求职登记，并及时纳入 2024 届未就业毕业生实名台账。依托基层就业服务平台，对登记失业青年信息进行全面摸排，逐一摸清个人信息、就业需求、帮扶状态，对未就业的做好记录，形成登记失业青年实名台账。（责任单位：就业服务中心、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五、全面落实实名服务。依托实名台账，对未就业毕业生等青年集中开展帮扶，根据就业服务需求提供针对性就业创业

服务，普遍提供“1131”服务，即至少提供1次政策宣介、1次职业指导、3次岗位推介、1次技能培训或就业见习机会。对未就业毕业生等青年提供服务情况和就业状态变化情况，要在台账中及时记载、动态更新。（责任单位：就业服务中心、职业能力建设科、就业促进科、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六、重点突出专项帮扶。实施困难帮扶专项行动，通过部门间业务协同、数据共享，精准识别帮扶对象，及时将脱贫家庭毕业生、残疾毕业生、长期失业青年和求职补贴发放对象纳入帮扶台账，落实“一人一策”要求，实施分层分类就业帮扶，优先提供指导服务，优先推荐就业岗位，优先开展培训见习。根据困难程度、就业能力、服务需求，提供更多优质、稳定的就业岗位。对通过市场渠道确实难以就业的，开发设置基层公共就业服务、公共管理和社会服务等临时性公益性岗位予以安置。（责任单位：就业服务中心、就业促进科、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七、大力优化经办服务。推动高效办成高校毕业生就业一件事，普遍设立青年就业服务窗口，推进档案转递、补贴申领、社保缴纳、落户手续等政策服务“一件事打包办”，提高服务效率。推动就业服务下沉基层，依托“家门口”就业服务站、零工市场，建设青年就业服务驿站，提高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和失业青年对就业服务的感知度。将就业服务与数字技术深度融合，加快推进线上线下一体服务，加强招聘求职、政策咨询、

职业指导、创业辅导等在线服务供给，更加便利毕业生等青年享受就业服务。持续优化创业服务，统筹抓好重点群体创业推进行动、“贷你创业”助力行动和“源来好创业”资源对接服务季活动等工作，加强对未就业毕业生自主创业的扶持引导，主动提供政策咨询、项目推介、开业指导、创业培训等服务。

（责任单位：就业服务中心、人才交流中心、创贷中心、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八、密集开展招聘活动。按照全市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安排，广泛收集适合毕业生的就业岗位，面向毕业生等青年高频举办专业化、行业性、分区域的专场招聘活动，积极运用直播带岗、“人工智能+”等手段精准推送岗位，提升人岗对接效率。用好河北公共招聘网等线上渠道，积极开展高密度、不间断、全天候线上招聘。要组织多种形式的社区招聘活动，通过入户、电话、公众号、微信群等方式发动辖区内失业青年参与，方便他们求职应聘。要加强与京津人社部门沟通对接，广泛挖掘、发布适合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的京津就业信息，积极邀请京津单位参加本地招聘活动。未就业毕业生较为集中的各县（市、区）和用工密集的地区每周至少举办1次专业性招聘活动，每月至少举办1次综合性招聘活动。（责任单位：就业服务中心、人才交流中心、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九、有效提升就业能力。要聚焦毕业生求职需要，充分利用职业指导、职业培训等服务手段，帮助他们尽快实现就业。

推进青年求职能力实训工作，开展模拟面试、职业规划、企业参观等体验活动，增强求职适应能力。要聚焦本地主导产业和特色产业需求，推出有针对性的培训项目，依托政府公共服务平台，及时公开职业培训机构目录和补贴性职业培训项目目录。围绕大数据、新职业、先进制造业、生物医药、数字经济、现代服务业等领域，开发实用性强的培训课程，丰富培训方式，加大培训力度，增强青年群体适应产业发展、岗位需求和基层就业的能力。落实百万就业见习岗位募集计划要求，重点面向先进制造业、绿色产业、数字经济等新兴产业和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等募集见习岗位，提升见习岗位质量。（责任单位：就业服务中心、职业能力建设科、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十、切实保障就业权益。持续规范人力资源市场秩序，加大日常监管和执法力度，坚决纠正户籍、性别、学历等就业歧视，严厉打击就业招聘中的各类违法违规行爲，及时清理对就业的不合理限制，保障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合法就业权益。要强化劳动就业政策法规宣传，加强侵权典型案例警示教育，发布黑中介、传销、借贷等招聘求职陷阱提示，加大防电信诈骗宣传，帮助毕业生提升防范就业风险意识。指导督促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和用人单位、高校等单位，加大信息审核力度，严格规范招聘信息采集，及时清除各类虚假信息。（责任单位：劳动保障执法科、人力资源流动管理科、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十一、广泛开展宣传引导。要紧扣攻坚行动主题，充分利用广播电视、互联网等各类媒体平台，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宣传活动，提高攻坚行动知晓度和参与度，让毕业生等青年了解就业创业政策措施，感受党和政府的关心关怀。要强化青年就业典型引导，广泛宣传服务重大战略、投身生产一线、主动创业创新、扎根城乡基层的青年先进事迹，全方位展示新时代青年人就业创业的精神风貌，营造“基层就业，同样出彩”的良好舆论氛围，引导毕业生等青年树立正确的就业观、职业观、成才观，从实际出发选择职业和工作岗位，多渠道就业创业、建功立业。（责任单位：市人社局宣传中心、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十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各县（市、区）要将实施2024年未就业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服务攻坚行动作为做好当前就业工作的重要抓手，落实属地责任，制定具体方案，充实细化内容，明确责任分工、时间安排和工作要求。要积极主动联系有关部门，加强协调配合，聚合政策服务资源，充分调动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和行业协会参与积极性，为青年提供多元化、专业化就业服务。（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十三、严格落实安全责任。要按照“谁主办、谁负责”的原则，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人力资源市场等人员密集场所安全管理，消除各类安全隐患，确保攻坚行动各项活动安全有序开展。（责任单位：各县（市、

区)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十四、持续抓好跟踪调度。从7月起,市人社局对各县(市、区)2024届未就业毕业生信息衔接工作(7月底前填写工作进展汇总表,见附件1)及求职登记小程序求助毕业生联系服务情况进行周调度。对登记失业青年及2024届未就业毕业生实名台账进行半月调度。对就业服务攻坚行动开展情况进行月调度,每月25日前填报《2024年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服务攻坚行动情况汇总表》(见附件2)。12月20日前,认真总结工作情况,提出改进措施,形成行动全面总结,报送群体就业服务中心。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路素平 0319-3696801

贾宏亮 0319-3690337

电子邮箱: xtrlzyb@126.com

附件: 1. 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信息衔接工作进展汇总表
2. 2024年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服务攻坚行动情况汇总表

邢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年7月19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信息衔接工作进展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时间：2024年7月 日

工作任务	信息核查		服务公开				实名台账情况				
	是否启动	是否完成	是否发出公开信或服务公告	是否公开未就业毕业生求职登记小程序、失业登记全国统一服务平台等求助途径	是否公开公共招聘网站、优质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等招聘渠道	是否公开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档案管理服务机构等名录	是否发布就业创业、人才引进、档案转递、报到入职等服务清单	是否建立登记失业青年实名台账	实名登记失业青年人数	是否建立2024届未就业毕业生实名台账	实名登记2024届未就业毕业生人数
进展情况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备注：本表填报时间为7月份，每周二下班前以传真方式报送至（0319）3690337。

附件 2

2024 年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服务攻坚行动 情况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时间：2024年 月 日

工作内容	项目	数量
岗位信息 提供	线上线下招聘活动次数	
	其中：市本级专业性招聘次数	
	市本级综合性招聘次数	
	线上招聘活动场次	
	线下招聘活动场次	
	线上线下招聘提供岗位信息数	
	其中：线上招聘提供岗位信息数	
	线下招聘提供岗位信息数	
	岗位招聘成功人数	
就业服务 情况	就业指导服务人次数	
	创业服务人次数	
	职业技能培训人次数	
	就业见习人次数	
困难帮扶 情况	开展困难毕业生帮扶人数	
	困难毕业生实现就业人数	
	开展失业青年帮扶人数	
	失业青年实现就业人数	

填报人：

联系电话：

邢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年7月19日印发
